

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 (SDS)

产品名称: 30%过氧化氢
最初编制日期: 2011.10.27

按照 GB/T 16483、GB/T 17519 编制
修订日期: 2022.06.01
SDS 版本: 4.0

第一部分 化学品及企业标识

产品信息:

产品名称: 30%过氧化氢
英文名: Hydrogen peroxide 30%
化学名或通用名: 30%过氧化氢

产品用途:

推荐用途及限制用途: 仅用于工业用途, 非用于人类食品及动物饲料的添加剂和原料

企业信息:

企业名称: 江苏强盛功能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白茆分公司
地址: 中国江苏常熟市白茆工业经济开发区
网址: www.cspcorp.cn
电话: +86-512-52533868
传真: +86-512-52537768
应急电话: +86-0512-52305268

第二部分 危险性概述

紧急情况概述: 无色透明液体。可引起燃烧或爆炸; 强氧化剂。吞咽有害。吸入有害。造成严重的皮肤灼伤和眼损伤。对水生生物有害。过量接触需采取特殊急救措施和进行医疗随访。用水、雾状水、干粉、砂土灭火。如必要的话, 戴自给式呼吸器去救火。

根据中国 GHS 的分类

危险性类别: 氧化性液体 类别 1
急性毒性-经口 类别 4
危害水生环境-急性危害 类别 3
严重眼睛损伤/眼刺激 类别 1
急性毒性-吸入 类别 4

根据中国 GHS 的标签要素



象形图:

警示词: 危险

危险性说明: 可引起燃烧或爆炸; 强氧化剂。吞咽有害。吸入有害。造成严重的皮肤灼伤和眼损伤。对水生生物有害。

防范说明:

预防措施:

远离热源/火花/明火/热表面-禁止吸烟。
避开/贮存处远离服装/还原剂(如胺类)、酸类、碱类/可燃材料。
采取一切防范措施, 避免与强还原剂、活性金属粉末、易燃或可燃物混合。
不要吸入粉尘/烟/气体/烟雾/蒸汽/喷雾。
只能在室外或通风良好之处使用。
戴防护手套/穿防护服/戴防护眼罩/戴防护面具。穿防火/阻燃服。
作业后彻底清洗双手。
使用本产品时不要进食、饮水或吸烟。
避免释放到环境中。

事故响应:

如皮肤沾染: 立即用水充分清洗沾染的衣服和皮肤, 然后脱掉衣服。
如发生火灾和大量泄露: 撤离现场。因有爆炸危险, 须远离灭火。
如进入眼睛: 用水小心冲洗几分钟。如戴隐形眼镜并方便取出, 取出隐形眼镜, 继续冲洗。
立即呼叫解毒中心或医生。
如误吸入: 将受害者转移到空气新鲜处, 保持呼吸舒适的休息姿势。
如误吞咽: 立即呼叫解毒中心或医生。
如感觉不适: 立即呼叫解毒中心或医生。
火灾时: 用水、雾状水、干粉、砂土灭火。

安全储存:

存放在通风良好的地方。保持容器密闭。保持低温。存放处须加锁。

废弃处置:

按照地方/区域/国家/国际规章处置内装物/容器。

人员接触危险信息:

主要症状: 吸入本品蒸气或雾对呼吸道有强烈刺激性。眼直接接触液体可致不可逆损伤甚至失明。口服中毒出现腹痛、胸口痛、呼吸困难、呕吐、一时性运动和感觉障碍、体温升高等。个别病例出现视力障碍、癫痫样痉挛、轻瘫。长期接触本品可致接触性皮炎。

应急综述: 立即就医治疗, 对症下药, 特殊情况特殊处理; 若存在疑问或症状持续, 立即就医。

产品形式:

混合物

CAS 号码:

7722-84-1

分子式:

H₂O₂

纯度:

30.0% (其余未提及的成分为水, 且无危害分类)

第三部分 成分/组成信息

化学品或通用名: 30%过氧化氢

EC 号码:

231-765-0

第四部分 急救措施

若吸入: 迅速脱离现场至空气新鲜处。保持呼吸道通畅。如呼吸困难, 给输氧。如呼吸停止, 立即进行人工呼吸。就医。

若皮肤接触: 立即脱去污染的衣着, 用大量流动清水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若眼睛接触: 立即提起眼睑, 用大量流动清水或生理盐水彻底冲洗至少 15 分钟。就医。

若食入: 用水漱口, 禁止催吐。给饮牛奶或蛋清。就医。

急性和迟发效应、主要症状和对健康的主要影响:

吸入本品蒸气或雾对呼吸道有强烈刺激性。眼直接接触液体可致不可逆损伤甚至失明。口服中毒出现腹痛、胸口痛、呼吸困难、呕吐、一时性运动和感觉障碍、体温升高等。个别病例出现视力障碍、癫痫样痉挛、轻瘫。长期接触本品可致接触性皮炎。

详细资料可参考第 11 部分。

第五部分 消防措施

灭火剂: 水、雾状水、干粉、砂土。

化学品的特殊危险性:

火灾生成的危害分解产物: 氧气、水、爆炸性强氧化剂。

本品不燃, 可助燃。遇明火、易燃物、有机物易燃烧爆炸。

保护消防人员的特殊防护装备: 消防人员必须穿全身防火防毒服, 在安全距离以外, 在上风向灭火。疏散非必要人员。

第六部分 泄漏应急处理

作业人员防护措施、防护装备和应急处置程序:

迅速撤离泄漏污染区人员至安全区, 并进行隔离, 严格限制出入。建议应急处理人员戴自给正压式呼吸器, 穿防护服。尽可能切断泄漏源。

环境保护措施:

防止流入下水道、排洪沟等限制性空间。

泄漏化学品的收容、清除方法及所使用的处置材料:

少量泄漏: 用砂土、蛭石或其它惰性材料吸收。也可以用大量水冲洗, 洗水稀释后放入废水系统。

大量泄漏: 构筑围堤或挖坑收容。用泵转移至槽车或专用收集器内, 回收或运至废物处理场所处置。

防止发生次生危害的预防措施: 喷雾状水冷却和稀释蒸汽, 保护现场人员, 但不要对泄漏点直接喷水。将人员疏散至安全区域。

第七部分 操作处置与储存

操作处置: 密闭操作, 全面通风。操作人员必须经过专门培训, 严格遵守操作规程。建议操作人员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全面罩), 穿聚乙烯防毒服, 戴氯丁橡胶手套。远离火种、热源, 工作场所严禁吸烟。远离易燃、可燃物。防止蒸气泄漏到工作场所空气中。避免与强还原剂、活性金属粉末、易燃或可燃物接触。搬运时要轻装轻卸, 防止包装及容器损坏。配备相应品种和数量的消防器材及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倒空的容器可能残留有害物。

储存: 储存于阴凉、通风的库房。远离火种、热源。库温不宜超过 30℃。保持容器密封。应与强还原剂、活性金属粉末、易燃或可燃物等分开存放, 切忌混储。储区应有泄漏应急处理设备和合适的收容材料。

第八部分 接触控制/个体防护

职业接触限值 CAS号 7722-84-1	
最大允许浓度:	无有效信息可用
时间加权平均容许浓度:	1.5 mg/m ³
短期接触容许浓度:	3.75 mg/m ³

工程控制 : 严加密闭, 全面通风。尽可能机械化、自动化。提供安全淋浴和洗眼设备。

个体防护装备:

呼吸系统防护: 可能接触其蒸气时, 应该佩戴自吸过滤式防毒面具(全面罩)。

眼睛防护: 呼吸系统防护中已作防护。

身体防护: 穿聚乙烯防毒服。

手防护: 戴氯丁橡胶手套。

其它信息: 工作现场禁止吸烟、进食和饮水。单独存放被毒物污染的衣服, 洗后备用。工作前后不饮酒, 用温水洗澡。注意检测毒物。实行就业前和定期的体检。

第九部分 理化特性

基本理化信息:

外观与性状: 无色透明液体。	
气味/气味阈值: 有微弱的特殊气味	pH值(指明浓度): 无有效信息可用
熔点/凝固点: -0.4℃	沸点、初沸点和沸腾: 150.2℃
闪点: 无有效信息可用	蒸汽压: 0.67kPa(30℃)
密度/蒸汽密度/相对密度: 1.11g/mL, 20℃	溶解性: 溶于水、乙醇、乙醚, 不溶于苯、石油醚。
n-辛醇/水分配系数: -1.36	爆炸极限: 无有效信息可用
自燃温度: 无有效信息可用	分解温度: 无有效信息可用
其他信息: 无有效信息可用。	

第十部分 稳定性和反应活性

稳定性: 稳定。

可能的危险反应: 含过氧键的强氧化剂。具有腐蚀性。与许多有机物如汽油、煤油、柴油、溶剂油、糖、淀粉、醇等物质能形成爆炸性混合物, 撞击、受热或电火花作用下易发生爆炸。接触铁、铜、黄铜、青铜、铬、铅、锰、银及其它金属, 尤其是在碱性条件下极易分解, 甚至发生爆炸, 放出大量的热量、氧和水蒸气。

应避免的条件: 受热。

不相容的物质: 强还原剂、活性金属粉末、易燃或可燃物。

危险的分解产物: 氧气、水、爆炸性强氧化剂。

第十一部分 毒理学资料

毒代动力学、代谢和分布信息: 无有效信息可用。

急性毒性: CAS号 7722-84-1

急性口服毒性: LD₅₀=376mg/kg, 90%(大鼠经口); LDLo=12mL/kg, 3%(儿童经口)。

急性吸入毒性: LC₅₀=2g/m³, 90%, 4小时(大鼠吸入)。

急性皮肤毒性: 无有效信息可用。

皮肤刺激性/腐蚀性: 无有效信息可用。

眼睛刺激/腐蚀: 无有效信息可用。

呼吸或皮肤过敏: 无有效信息可用。

生殖细胞突变性: 无有效信息可用。

致痛性: 无有效信息可用。

生殖毒性: 无有效信息可用。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急性接触: 无有效信息可用。

特异性靶器官系统毒性——反复接触: 无有效信息可用。

第十二部分 生态学资料

生态毒性: 无有效信息可用。

持久性和降解性: 无有效信息可用。

潜在生物累积性: 无有效信息可用。

土壤中的迁移性: 无有效信息可用。

第十三部分 废弃处置

废弃处置方法:

根据法规进行废弃处置(经水稀释后, 发生分解放出氧气, 待充分分解后, 把废液排入废水系统)。污染的包装: 根据当地法规要求进行操作。空容器可能有产品残留, 在容器清空后遵循所有警告。不得在产品残留清空前毁掉容器。遵循当地环境法规, 更多建议请联系江苏强盛。

第十四部分 运输信息

联合国危险货物编号 (UN 号码):	陆运	海运	空运
	2014	2014	2014
联合国运输名称:	30%过氧化氢	30%过氧化氢	30%过氧化氢
联合国危险性分类级别:	5.1 (8)	5.1 (8)	5.1 (8)
包装组:	II	II	II
海洋污染物 (是/否):	-	否	-

其他信息:

双氧水应添加足够的稳定剂。含量≥40%的双氧水, 运输时须经铁路局批准。双氧水限用全钢棚车按规定办理运输。试剂包装(含量<40%), 可以按零担办理。设计的桶、罐、箱, 须包装试验合格, 并经铁路局批准; 含量≤3%的双氧水, 可按普通货物条件运输。铁路运输时应严格按照铁道部《危险货物运输规则》中的危险货物配装表进行配装。运输时单独装运, 运输过程中要确保容器

不泄漏、不倒塌、不坠落、不损坏。严禁与酸类、易燃物、有机物、还原剂、自燃物品、遇湿易燃物品等并车混运。运输时车速不宜过快, 不得强行超车。公路运输时要按规定路线行驶。运输车辆装卸前后, 均应彻底清扫、洗净, 严禁混入有机物、易燃物等杂质。

第十五部分 法规信息

使用本 SDS 的国家或地区管理该化学品的法规名称:

下列法律、法规和标准, 对该化学品的管理作了相应的规定:

危险化学品安全管理条例:

《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年): 列入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目录》(2017年): 列入

新化学物质环境管理办法:

《中国现有化学物质名录》(2013年): 列入

第十六部分 其它信息

编写和修订信息:

最初编制日期: 2011.10.27 版本号: 1.0

第一次修订日期: 2016.9.24 版本号: 2.0

第二次修订日期: 2021.08.01 版本号: 3.0

第三次修改日期: 2022.06.01 版本号: 4.0

与上一版本相比, 本次主要修订内容: 企业名称修改。

缩略语解释:

CAS: 美国化学文摘社

GHS: 化学品分类与标签全球协调制度

EC: 欧洲现有商用物质名录

其它说明:

雇主只能将此信息作为他们所获得信息的补充, 并独立判断此信息的适用性以保证正确的使用并保护雇员的健康和安全。以上所给出的数据基于目前的知识和经验, 本化学品安全技术说明书的目的在于描述产品相关的安全使用信息。此信息并不提供担保, 未按安全技术说明书使用产品, 或其他产品和操作过程同时使用时由用户自己负责。